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武发改审批服务〔2019〕156号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团结大道与园林路交汇处等 地块绿化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武汉园林绿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报审控规绿地团结大道与园林路交汇处等地块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请示》（园发文〔2019〕87号）及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等资料收悉。根据专家评估意见和省工程咨询公司的评估报告，经研究，同意团结大道与园林路交汇处等地块绿化建设工程项目（项目代码：2019-420111-78-01-035902），现批复如下：

一、团结大道与园林路交汇处等地块绿化建设工程的实施有利于改善洪山区的生态环境，提升该区域的绿化景观效果。

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二、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250300 平方米，其中：

团结大道与园林路交汇地块总面积 135600 平方米，包括新建绿化面积 113191 平方米；道路面积 8134 平方米，铺装广场面积 13695 平方米（其中停车场面积约 2010 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 58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580 平方米。

仁和路天际丽豪酒店旁地块总面积 114700 平方米（水体面积约 7000 平方米，陆地面积约 107700 平方米），新建绿化面积 88476 平方米，道路面积 8192 平方米，铺装广场面积 10762 平方米（其中停车场面积约 1530 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 27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70 平方米。

工程同步实施给排水、电气等附属配套工程。

三、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经评估，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3918.90 万元。其中：工程费 11071.2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274.95 万元，预备费 1234.62 万元，专项费用 100.00 万元，建设期利息 238.05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财政资金。

四、项目法人及建设工期

项目法人为武汉园林绿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建设期 9 个月。

下阶段应补充团结大道地块高压线范围专项设计，做好安全防护措施；补充土壤条件的分析与评价，优化植物配置方案，节约工程投资；仁和路地块关于在排水渠上建设公园绿地事宜应征求规划、水务等部门意见，做好应对措施；尽快与洪山区对接，落实相关征地拆迁工作，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请据此开展初步设计，完成后报我委审批。

附件：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8月27日

附件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团结大道与园林路交汇处等地块绿化建设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 察							✓
设 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 理	✓			✓	✓		
设 备	✓			✓	✓		
重要材料	✓			✓	✓		
其 他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核准。

经审核，本项目勘察金额未达到必须招标条件，若在实施过程中达到必须招标金额，应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规范招标投标行为。

2019年8月27日

抄送：洪山区政府、市园林和林业局、市公安交管局、市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8月27日印发